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经开区财政局在经开区管委会的领导下，在市财政局的支持下，财政工作紧扣“保运转、惠民生、促发展”为战略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全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积极组织财政收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深化财税改革，着力促进经济转型和创新发展，财政职能充分彰显，财政作用充分发挥。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区财政收入实现5869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7%，增长2.8%（调整预算数59500万元）。其中：地方收入32583万元，增长1.2%；上划中央收入及出口退税收入实现26116万元，增长4.8%。

2019年全区财政支出完成5145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9.9%（调整预算数46799万元）,增长63.5%。其中：一般预算支出51423万元,增长65%，政府性基金支出30万元。

2019年全区本级实际财政支出完成3397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5.9%（调整预算数29318万元），增长8%。其中：一般预算支出33942万元，增长8.9%，政府性基金支出30万元。

因2014年度经开区将省级债务转贷收入20000万元转贷市建发集团，后于2016年调整为经开区使用，该项债券已于2018年到期并置换成省政府一般债券，现需从一般预算科目调整为债务转贷科目，调整为调整消化剩余账务17481万元，该项调整不涉及资金支付。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全区可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全区主要地方财政收入项目执行情况是：税收收入**完成5833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6%，增长10.9%（调整预算数59137万元）。**非税收入**完成36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8%，下降91.8％。

**全区主要财政预算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01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36万元；教育支出300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5212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1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287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3916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1494万元；资源勘探等事务支出2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7160万元，自然资源等事务支出3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081万元；灾害防治应急管理支出165万元；基金支出30万元。

（二）可用财力及结转结余情况

2019年经开区财政可用财力35203万元，其中：完成财政总收入实现的地方财政收入32583万元，上级下达的财政补助收入合计2620万元。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安排33942万元，上解支出1261万元。

（三）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2019年盘活存量资金1098.64万元，其中：科技孵化器公司房租退回139.04万元、历年滚存结余上缴959.6万元。

（四）财政往来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消化2018年度其他应收款959.6万元，为2018年底因财力不足调整为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付款：**2019年新增1773.06万元,为2019年12月末下达未支付企业类资金。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法、担保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2019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9362万元。2019年到期置换债券719万元。2019年全年债务利息及兑付服务费1081.24万元，从年终结算中扣除。

2019年主要财政工作：

**（一）税收收入稳中有进，符合预期。**今年以来，我区税收收入保持增长态势，税收收入58333万元，占财政收入的99.4%，增长7.2%。非税收入366万元，下降91.8%。**一是**经开区财税部门主动作为，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着力培植和涵养税源，加强对重点税源管理，保证主体税收应收尽收，2019年增值税完成40336万元，增长21.2%。**二是**充分挖掘增收潜力，既抓好机械制造业、建材业、房地产业、医药行业等一批主体税源的征管，又不断完善小税种、零星税收管理办法，防止税收“跑冒滴漏”，确保收入均衡入库。

**（二）重点税源加强监管，拉动明显。**财税部门全面加强对税源的管理，特别是加强对重点行业和重点财源企业的跟踪监控，及时掌握税源增减情况，着力提高财税收入序时进度预测的精确性。扎实开展税收稽查工作，加快对历年欠税的清缴进度，坚决杜绝偷税漏税行为，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重点企业拉动税收作用明显，国瑞药业实现税收7705万元,陕汽重卡年度实现税收4985万元，云创置业实现税收3565万元，山河药辅实现税收3070万元。

**（三）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2019年财政部门科学筹措调度资金，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以赴保障各项重点支出，**一是**为保障文明创建、环境保护及整改工作开展，2019年秸秆禁烧项目经费163.3万元，文明创建环境治理经费461.9万元（村居、执法大队），环卫保洁经费822.5万元。**二是**2019年全区人员类项目支出4313.5万元：2019年机关人员和家庭类支出711.4万元，教师人员工资及补助类支出1237.2万元，两场人员经费187.5万元，村居委、社区人员、村干部、大学生村官等人员工资支出293.5万元，购买服务人员经费624.2万元，一次性奖励、双拥、文明奖等各项奖金支出1259.7万元。**三是**积极筹措资金，支持园区建设。2019年道路、实验中学、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类投入8181万元,其中路网建设投入2673万元，实验中学投入1663.5万元，污水处理厂外部配套管网投入1246.1万元。**四是**竭尽全力保障园区企业政策扶持，2019年累计投入企业政策兑现8418.1万元，其中淮南农场垦地合作支出1162.1万元，陕汽土地使用税返还150万元，其他企业政策兑现资金7043万元（含国瑞、黄浦置业，2018年度制造业及科创奖励专项等）。**五是**新城投公司、城镇投公司贷款利息补贴1300万元。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财政工作面临的矛盾和困难，主要是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影响了财政收入增长和地方可用财力，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任务艰巨；财政支出刚性需求增多，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压力较大，财政收支平衡压力突出；财政投入方式还需创新，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有待压实，绩效评价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等等这些，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

按照《经开区2020年预算编制办法》规定的程序，财政局对各部门上报的预算进行整理及汇总后，形成2020年财政预算收支草案。

（一）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全区财政总收入预期目标61636万元，增长5%。其中：地方收入34317万元，增长5%，上划中央收入及出口退税收入27319万元，比去年实际完成数增长5%。

**全区主要地方财政收入预算安排为：税收收入**61336万元，其中：增值税38659万元，企业所得税7480万元，个人所得税4080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3400万元，房产税1800万元，印花税900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3302万元，土地增值税1715万元；**非税收入**300万元。

（二）财力情况

全年财力33252万元，主要为地方财政收入34317万元，加体制补助120万元，加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936万元，减去结算固定上解2121万元。

（三）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全区一般预算支出32136万元（含上级下达转移支付936万元），上解支出1116万元，为体制上解和部分市级年终结算资金，财政收支平衡。

**全区主要财政支出项目预算安排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89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51万元，教育支出3004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677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1万元，社保和就业支出14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9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517万元，城乡社区事务8687万元，农林水支出1497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6867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35万元，灾害防治及管理支出778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100万元。

2020年财政工作安排：

**（一）完成财政收支任务。**1）强化措施抓征管。坚持定期会商，预测情况，分析问题，研究增收补欠对策，确保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细化落实征管措施，确保财政收入“应收尽收”。结合经济收入形势，分析税收结构情况，找准着力点和增长点，细化落实征管措施，加强重点项目、重大工程、主体税种的税收监管，做到“应收尽收”。

**（二）抓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力度。**1）落实财政部关于《支出经济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认真做好改革后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和会计核算等预算管理工作，确保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顺利实施。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按照“两上两下”的编制程序，加强对部门的协调和指导。2）做好财政收支预决算分析工作，及时反映财政运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为领导决策服务。3）按照财政管理体制的规定，做好区域调整划转形成的相关财力调整事项的清算工作。4）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进一步完善相关台账，完善管理办法和预警机制，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促进经开区债务规范化管理和风险有效防范。

**（三）抓调度保障重点建设资金需求。**1）规范和完善支出管理，实行基本支出均衡拨付，项目支出按合同进度拨付，进一步严格资金审核，在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加快资金拨付速度。2）及时掌握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合理安排调度可用资金，确保贷款本息、土地报批、征地拆迁及项目建设等重点资金需求。

**（四）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1）加强与市财政的联系，及时掌握出让用地的缴款情况及各项计提支出，促进土地出让收入及时回收。2）及时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财政建设、保障性住房等专项资金、基础设施贷款贴息、政府置换债券额度及各类专项补助等上级转移支付，争取政策支持，发挥财政职能。3）配合平台公司做好贷款融资相关工作，积极争取非标专项债、土储专项债，双债齐头并进，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的导向作用，缓解财政收支压力。

**（五）抓服务促进企业项目经济发展。**1）牢固树立服务企业服务项目，促进经济增长的财政管理理念，走访区内重点企业，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及存在的实际困难，针对区内新老企业的不同情况，为企业出谋划策，积极协调解决。2）配合新城投、经贸局、招商局做好银企对接会的工作，帮助企业解决相关资金问题。3）认真落实管委会与企业签订的投资优惠政策，调整理财思路，做大实体经济增量，扩大园区经济容量，提升现有经济存量，帮助企业做大做强，促进园区经济快速发展。

**（六）抓民生全力促进各项民生工程。**1）夯实基础工作，核准基础数据发放对象，做到政策公开透明、强化质量监管和责任追究。2）加强资金管理，突出公共财政保障重点资金，积极向民生工程倾斜，对民生工程资金优先调度，及时拨付，杜绝挤压占用。3）加强沟通协调，强化组织领导，建立上下联动，横向互动的工作机制。4）加强舆论宣传创新，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推动民生工程顺利实施。